

证券代码：872844

证券简称：金岩高新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由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提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1日上午9: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6年4月20日15:00—2026年4月21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844	金岩高新	2026年4月16

			日
--	--	--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会将由本公司聘请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H 股）的议案	√
4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新三板）的议案	√
5	关于委任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形成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2：《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蒋卫东、李晨辉、缪广红、陈毅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任务，并对 2025 年度履职情况做出了报告。

议案 3：《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H 股）的议案》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已按港股监管要求编制完成《2025 年年度报告》，报告涵盖 2025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治理、ESG 信息等核心内容，经符合要求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议案 4：《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新三板）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完成 2025 年年度报告，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议案 5：《关于委任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委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新三板审计师，继续委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 H 股审计师，分别负责在全国股转系统及 H 股监管规则下对公司进行 2026 年年度及年度内的审计工作。公司将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厘定续聘的酬金。

议案 6：《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6,844,754.0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6,844,754.06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97,194,316 股，以应分配股数 97,194,316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7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2,063,109.73 元。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本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议案 7：《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 2026 年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改善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议案 8：《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具体如下：

1. 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蒋卫东、李晨辉、缪广红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4 万元/年/人（含税），陈毅奋津贴标准为港币 10 万元/年/人（含税）；

2. 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不额外领取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

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上述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6年4月21日上午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证券投资部（董事会办公室） 0561-4903492

(二)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